

关于印发《聊城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工作方案》的通知

聊工信发〔2023〕52号

各县（市、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开发区经济发展部、高新区科技创新发展部、度假区经济发展局：

现将《聊城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聊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3年5月26日

（此文公开发布）

聊城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着力提升企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水平，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依据工信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指南》，按照“小快轻准”总体原则，鼓励、引导中小企业在“研产供销服”等环节实施数字化改造，持续推进数字化提升，助力中小企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制造业强市建设提供源源不断的后继力量。力争推动1000家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选树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标杆100个。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普遍面临的不想转、不敢转、不会转、不能转等问题，集聚政产学研用金等转型要素，创新理念、精准施策，直击企业核心诉求，助力企业转型升级落地落实。

（二）坚持高效推进。精准推送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小快轻准”）产品，围绕“评估、规划、实施、优化”

分步组织实施、迭代推进，搭建服务平台，提高服务效能，助力企业降低转型成本。

（三）坚持示范引领。发挥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标杆的示范带动作用，总结好做法、好经验加以宣传推广，引领更多中小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

三、主要任务

（一）打造线上线下服务平台。优选服务机构，组建高效服务团队，通过政策宣贯、供需对接、咨询诊断、人才培养等全方位公益服务，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赋能，树立聊城市数字化服务品牌。集聚优势资源，打造专注于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一站式综合线上服务平台，引导各县（市、区）组织企业上平台、用平台，依托平台加强政策支持、资源统筹和管理服务，组织多方主体协同创新，推动形成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工作合力和高效的线上线下合作机制。

（二）开展数字化评测。依据工信部《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评测指标》，从数字化基础、经营、管理、成效四个维度综合评测企业数字化水平，查找转型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依据评测结果，出具书面评测报告，支撑转型需求分析和成效评估。定期结合企业发展实际适时评测，调整转型策略，有效确保数字化转型投入产出比。力争全年开展数字化评测活动10场次以上，出具书面测评报告1000份以上。

（三）定制转型方案。依托线上线下服务平台，开展“入驻

式”诊断赋能活动，按照“小快轻准”原则，“一业一策”，“一企一策”，精准定制转型方案，逐步推进、长期迭代、辅助实施，推动中小企业在更广范围、更深层级开展数据采集、传输、存算、管理及应用。力争诊断赋能活动覆盖各镇（乡、街道办事处）。

（四）开展专题服务活动。发挥“专家服务队”“数字专员”和专业服务机构作用，通过开展宣传、培训、问诊等活动，助力中小企业转型进程，坚定转型信心。组织企业经营管理者 and 一线员工参加数字化培训，深化转型认知，提升数字素养和技能，打造会管理、会操作的数字化人才队伍。推广企业实行数字化转型“一把手”负责制，构建企业组织架构，制定绩效、考核、激励等配套管理制度。力争全年市县开展各类数字化转型服务活动50期以上。

（五）推动数字化实施。各县（市、区）联合数字化转型服务机构实时跟进企业数字化工作进程，推动企业从轻量化管理数字化转型起步，逐步过渡到业务数字化转型。分阶段对企业转型环节进行横向和纵向对比分析，助力企业在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绿色低碳等方面实现转型价值效益。结合现阶段企业内外部数字化转型资源，制定调整下一阶段数字化转型策略，选择与下一转型阶段相匹配的数字化产品和服务，提升转型策略与发展现状的适应性，助力企业转型工作持续推进，向更深层次发展。

（六）推广试点应用。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率先开展数字化转型，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带动更多中小企业数字化发展。在不

同产业、不同领域选树 100 个左右转型成效明显的案例标杆，总结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数字化转型模式。鼓励跨区域、跨产业培育可复制的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协同转型的典型模式，推广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模式，有效支撑产业链供应链补链固链强链。各县（市、区）要分行业组织开展对标学习活动，鼓励中小企业“看样学样”。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充分发挥组织协调作用，带领各相关部门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做实做细做好。

（二）压实工作责任。狠抓任务落实，每个县（市、区）都要建立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企业库，按照本方案明确的主要任务，认真研究制定具体工作措施，迅速行动、定向攻坚，分行业培育案例标杆。

（三）加强督导调度。对各县（市、区）推动企业转型实施情况（包括政策落实、开展活动和标杆建设情况等）实行台账化管理，建立定期调度、通报工作机制，持续跟踪督导，确保逐项落实。加强对数字化转型服务机构的过程监督，确保各项服务落地落实。